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统计信息工程维护**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1545-GXKL**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3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_Toc32264)****[商公告 3](#_Toc32264)**

**[第二章 采购需](#_Toc26836)****[求 8](#_Toc26836)**

**[第三章 供应](#_Toc2072)****[商须知 37](#_Toc2072)**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6](#_Toc1088)**

**[第五章 响应文](#_Toc22302)****[件格式 68](#_Toc22302)**

**[第六章 合同](#_Toc18676)****[文](#_Toc18676)****[本 96](#_Toc18676)**

**[第七章 质疑、投诉](#_Toc13011)****[材料格式 101](#_Toc1301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关于统计信息工程维护（GXZC2025-C3-001545-GXKL）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统计信息工程维护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6月24日09: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1545-GXKL

**项目名称：**统计信息工程维护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2246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分标）1**

标项名称:统计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3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统计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服务1项，详见本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备注：无

**标项（分标）2**

标项名称:数据中心机房网络安全软件和硬件设备续保及应急演练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1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数据中心机房网络安全软件和硬件设备续保及应急演练服务1项，详见本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备注：无

**标项（分标）3**

标项名称:网络安全运维及“重保”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6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网络安全运维及“重保”服务1项，详见本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备注：无

**标项（分标）4**

标项名称:全局无线设施联调和运维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全局无线设施联调和运维服务1项，详见本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备注：无

**标项（分标）5**

标项名称: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和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4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1项、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1项，详见本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生效后，采购人通知进场之日起60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出具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并验收合格后，服务结束。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备注：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2、3：**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分标4：**无；**分标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1、2、3、4：**无，**分标5：**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6月13日至2025年6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1、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6月24日09:00:00（北京时间）

2、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时间：2025年6月24日09:00:00（北京时间）后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分标1：**¥5300.00；**分标2：**¥5130.00；**分标3：**¥6630.00；**分标4：**¥2000.00；**分标5：**¥3400.00；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缴纳磋商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市金浦路支行

银行账号：

**分标1：**7719011969103333000009291

**分标2：**7719011969103333000009292

**分标3：**7719011969103333000009293

**分标4：**7719011969103333000009294

**分标5：**7719011969103333000009295

开户行行号：30861100011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提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uangxi.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分网)。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在线竞标的有关说明：**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CA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

地址：南宁市兴宁区建宁路6号

项目联系人：石健

项目联系方式：0771-58742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70号

项目联系人：欧明聪、韦毅锋

项目联系方式：0771-3482237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服务项目中包含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响应文件则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如竞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本章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1** | | | | |
| **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技术要求 |
| 1 | 统计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服务 | 1项 | 运维及驻场服务  ▲为采购人的系统平台提供各类信息技术服务，主要包括：  **1、信息化机房运维服务：**  1.1为采购人中心机房的空调系统、动力环境监控系统、七氟丙烷气体消防系统、防雷接地保护系统、配电系统、机房综合布线、视频安防监控系统等机房基础环境提供例行检查及状态监控、响应支持、故障处理、查线打标等服务。  1.2要求提供不少于1年2次的机房清洁服务，包括机房静电地板、设备机柜、机柜设备表面等设施的清洁除尘工作。  1.3提供不少于1年4次的机房空调主机除尘、外机清洗、更换过滤网易耗品件工作。  1.4提供不少于1年4次的UPS不间断电源系统蓄电池的内阻检测，并形成报告。  **2、网络运维服务：**  为采购人办公楼网络、联网直报系统、邮件系统、办公系统等业务系统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和安全设备提供网络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2.1日常维护：网络设备清洁；网络设备运行状态巡查；线路连接状态巡查；设备标签制作、粘贴检查；线路整理；设备日志记录检查；日常维护工作日志生成并提交。  2.2故障处理：故障的排除、恢复；确认排除、恢复的结果；提交故障处理报告。  2.3实时监控：线路连接状态监控；设备供电状态监控；设备状态灯监控；设备风扇状态监控；网络丢包率；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网络连通性监控；网络延时监控；监控报告；网络设备端口/链路流量监控；网络链路错误率测试等。  2.4定期巡检：系统可用性检查；系统性能检查；提交巡检报告。  2.5性能优化：定期评估网络运行状况，软件版本、特征库等升级并及时更新网络安全策略，对网络健壮性、安全性、负载冗余等内容做网络链路状况、设备负荷、传输质量等专业分析，提供全面、合理的网络架构优化方案。  **3、主机运维服务：**  为采购人管理的主机设备（包括服务器、存储及小型机）提供以下运维服务。  3.1定期对主机设备性能进行监控，对于主机设备性能存在异常或超出阈值的，应及时记录并反馈。  3.2根据管理需求，对主机设备进行添加、修改及删除等操作，并及时操作记录形成纸质或留痕。  3.3日常维护：CPU、内存扩容升级、RAID重建、更换损坏备件等；微码升级服务；主机设备清洁；标签制作、粘贴；线路整理；磁盘检查；逻辑卷空间调整；设备日志检查；周期性日志清理；日常维护工作日志生成并提交。  3.4设备巡检：系统可用性检查；系统性能检查；提交巡检报告。  3.5故障处理：故障的排查、分析；故障的排除、恢复；确认排除、恢复的结果；提交故障处理报告。  3.6日常监测：设备状态灯检查；设备连接线检查；设备电源状态检查；设备风扇状态检查；设备硬件检测；服务器CPU使用率；服务器内存使用率；文件系统使用率；交换区使用率；服务器连通性状况检测。存储设备状态灯检查；存储设备连通状态检查；存储阵列状态；硬盘物理状态；硬盘逻辑状态；热备盘接管状态；存储CACHE状态；磁盘适配卡状态；磁盘通道状态；主机通道卡状态；主机通道状态；电源模块状态。  3.7性能优化：分析性能瓶颈；优化措施制定；优化措施执行。  3.8服务器、存储等设备硬件维保服务：为采购人主机设备（设备清单详见本分标附表1）提供运维期间的硬件维保服务，必要时提供备件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3.9网络存储设备版本升级服务：为采购人网络存储设备进行版本升级，升级时需确保数据安全**。**  **4、桌面终端运维服务：**  4.1区局办公楼办公终端及外设（台式机、便携式计算机、一体机、打印机、复印机、投影机、扫描仪、传真机等）的使用支持、故障排除、操作系统安装配置调试等。  4.2日常办公软件维护（WPS、PDF等基础支撑软件）。  4.3终端安全软件维护：及时处理终端设备的木马病毒防护、补丁工作。  **5、视频会议系统运维服务：**  5.1视频会议包括国家统计局和区局召开的涉及全区统计系统的会议，负责区局视频会议系统的操作和保障，提供会议前准备工作，包含区局会场扩声系统调试、视频会议系统联调、网络优化服务，会议召开期间提供经过现系统认证的视频会议工程师进行驻场会议保障服务，确保相关设备稳定运行、会议正常召开。  5.2负责区局7楼大会议室及多功能厅视频会议系统中涉及的子系统主要包含会议环境系统、显示系统、扩声系统、会议发言系统、指挥坐席系统、会议管理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的维护。  **6、超融合、存储设备系统升级服务：**  服务期内对所列超融合、存储设备从脱保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提供维保升级服务。  6.1超融合计算节点系统升级  服务要求：提供深信服超融合计算节点软件升级服务，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设备型号为：深信服超融合计算节点aServer-2300，数量：16台，设备于2025年5月30日过保。升级后要求支持具备内存纠错保障业务连续稳定运行、集群动态资源调度功能、定时自动备份和立即备份两种备份方式，可设置备份策略、补丁机制支持升级与回滚等功能。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软件升级方案，升级后原有系统服务内容说明文件，包含服务期内软件升级条款、服务响应机制、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置及售后工程师名单、联系方式。  6.2存储设备系统升级  服务要求：对以下存储设备购买原厂升级服务，设备软件在服务期内升级到最新稳定版本，包含硬件保修服务。设备清单：1台备份一体机爱数VX2400，2台华为CE6881-48S6CQ-B交换机，2台华为OceanStor 5300 v5及扩展柜，2台华为DPA3610，1台爱数E6020。  **7、IT运维可视化服务：**  服务要求：提供一套IT运维可视化软件，使用许可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部署方式：本地部署，用于提高运维效率,提升服务质量,降低运维成本,改变孤立、分散的IT管理。功能要求如下：  7.1平台采用B/S架构，支持在发行版Linux和国产信创操作系统等不同平台下部署，采用模块化开发，支持分布式部署。  7.2可管理IT资产数（IP）：500；支持资产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虚拟化平台及机房动环系统等，并提供灵活的自定义方式，具备多种类型的动态效果，可自定义视图。  7.3支持大屏展示、告警模块、拓扑管理、主机管理、模板管理、报表管理、用户管理、配置管理等运维管理模块。  7.4支持配置拓扑图，并对拓扑图中的告警设备进行实时的轮询动态播放。  7.5支持定制模板，可基于ICMP、SNMP、SQL、JMX、IPMI、TELNET、SSH等方式进行定义，支持指标以自定义方式展示到相应的资源，支持折线、表格、仪表盘等多种展示方式；  7.6支持对操作系统监控，包括Windows 2012/2016/2019的32位/64位（中英文各版本）、Linux等操作系统，支持对CPU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利用率、网卡状态、进程等信息的采集，支持自定义脚本采集。  7.7支持对数据库监控，包含MySQL、oracle、SqlServer、redis、mongdb等数据库的监控，支持对数据库状态、连接数、表空间、表空间使用率、服务进程等信息的采集，支持自定义脚本采集。  7.8支持对Tomcat、weblogic、websphere、jboss等中间件的监测，包括连接响应时间、servlet运行池情况、节点状态、内存空间和使用率、线程数、传输字节速率等信息的采集，支持自定义脚本采集。  7.9支持对WEB应用进行状态监控。  **8、业务系统渗透测试服务：**  服务内容：提供一次二级站点业务系统的渗透测试服务，通过情报搜集工作，进行威胁建模和攻击规划，以主流渗透工具模拟黑客攻击为主要手段，发现常见的高中危漏洞为主要目标，将发现的安全漏洞进行整理，给出详细说明，并针对安全漏洞逐一提供的解决方法。渗透测试工作全部完成后输出《业务系统渗透测试报告》，报告中阐明客户系统中存在的安全隐患以及专业的漏洞风险处置建议。  **9、为采购人提供指定的信息技术咨询：**  对采购人服务器、网络设备、网络安全部署现状提出合理化建议。采购人发生网络调整改造、硬件安装升级时，协助采购人进行网络规划及配置，以及相关技术培训服务。  **10、重大活动期间（如两会、中国--东盟博览会等）提供重点保障服务:**  重大节假日期间（重大节假日：如元旦、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国家/自治区法定节假日）提供轮值保障服务，同时按要求提供现场值班服务。  **11、运维人员要求：**  在合同约定的维护期内提供至少一名具有3年相关IT运维工作经验的驻场工程师。驻场工程师上班时间与采购人同步，每天按采购人上班时间进行考核。成交供应商运维人员在服务期间，必须遵守采购人制定的各项关于机房设备及业务系统运维的管理制度。  **12、故障处理响应要求：**  故障电话响应（365天×24小时/天）；故障现场服务（7天/周×24小时/天）；发生故障时，驻场工程师如无法排查恢复，成交供应商的运维保障支持团队人员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故障恢复。  **13、运维文档管理：**  13.1按采购人相关制度要求，运维服务过程中定期备份必要的记录和日志文件，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信息资产清单表、网络拓扑图、机房日常巡检记录表、驻场运维工作日报、月度运维服务报告、季度运维服务报告、年度运维服务报告、故障处理登记表、机房设备登记表、安全检查总结报告。  13.2合同期满前两周，驻场运维工程师须全面整理整个服务项目内完成的各项文档、数据，进行必要的资源移交工作准备。 |
| **商务条款** |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2、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初步运维方案。采购人确认运维方案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70%。余款由采购人视工作开展、验收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支付（验收工作如需外聘专家，专家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其他要求：**  一、总体要求  1、响应文件中可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服务方案、服务能力保障方案、服务技术能力材料、信誉及业绩材料。  二、验收要求及标准  1、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进行验收。  三、其它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  2、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对采购需求做出响应。一旦成交之后须严格按照采购要求及响应承诺提供服务，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在维护过程中必须承担数据丢失、设备损坏等方面的风险，若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技术不足或违规操作等原因造成的数据丢失、设备损坏等，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3、要求具备及时的故障响应及处理机制，针对运维系统制定相应的咨询和培训服务计划，提供相应的咨询和培训服务。  4、成交供应商及提供技术服务的工程师需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不得泄露采购人组织及系统信息。  5、供应商拟投入的技术服务人员须为供应商的在职员工，成交后，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技术服务人员的基本信息及成交供应商为其缴纳近一年内任意连续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复印件等，无法提供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中人员信息与响应文件不符的，采购人有权不予签订合同并上报监督部门依法追究其责任。 | | | |

**分标1 附表1**

**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备 注 |
| 1 | 服务器 | 浪潮英信NF8480M4 | 13 |  |
| 2 | 服务器 | 浪潮天梭TS860G3 | 1 |  |
| 3 | 服务器 | 浪潮英信NF5280M4 | 2 |  |
| 4 | 超融合计算节点 | 深信服超融合计算节点aServer-2300 | 16 |  |
| 5 | 服务器 | 华为RH5885v3 | 3 |  |
| 6 | 服务器 | 华为RH2288v3 | 5 |  |
| 7 | 服务器 | 曙光SugonI980-G20 | 1 |  |
| 8 | 服务器 | 华为RH2488H v5 | 2 |  |
| 9 | 备份一体机 | 爱数VX2400 | 1 |  |
| 10 | 存储 | 浪潮AS8000-M2 | 2 |  |
| 11 | 万兆交换机 | 华为CE6881-48S6CQ-B交换机 | 2 |  |
| 12 | 存储 | 华为OceanStor 5300 v5 | 2 |  |
| 13 | 存储扩展柜 | 华为硬盘框 | 2 |  |
| 14 | 100T备份一体机 | 华为DPA3610 | 2 |  |
| 15 | 备份一体机 | 爱数连续业务应急保护设备E6020 | 1 |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2** | | | | |
| **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技术要求 |
| 1 | 数据中心机房网络安全软件和硬件设备续保及应急演练服务 | 1项 | **一、服务涉及对象产品清单列表如下(设备清单仅供参考，具体以采购人现场安装设备为准)**  ▲（一）安全设备产品类：  1、深信服防火墙 AF-1820-F5 3台 ；  2、深信服防火墙 AF-1800-D1 8台；  3、深信服VPN VPN-4050-D1 1台；  4、深信服威胁探针 STA-100-B440 1台  5、深信服态势感知 SIP-1000-B400 1台；  6、深信服上网行为管理系统 AC-H6500 1台；  7、深信服终端安全管理系统：提供1年软件授权（包含：Windows终端安装授权200点、Windows服务器安装授权100点、Linux服务器安装授权50点）；  8、深信服国产化终端安全管理系统：提供1年软件授权（包含：终端安装授权270点）  9、迪普IPS2000-GS-E 4台；  10、深信服NIPS-2000-B2100 1台；  10、科来网络回溯分析平台 1台；  11、深信服防火墙 AF-2000-B2150，3台；  12、深信服堡垒机 OSM-1000-B2100 2台；  13、深信服数据库审计系统 DAS-1000-A640S 1台；  14、深信服云镜 YJ-1000-B1075 1台；  15、深信服全网行为管理系统 AC-1000-B1300-ID 1台；  16、深信服零信任访问控制系统 aTrust-B1050M 1台；  17、深信服态势感知平台第三方接入授权软件（含第三方设备10个接入授权）。  ▲（二）安全服务类：  18、钓鱼邮件演练服务：结合采购人网络环境、邮件使用习惯和特征，以热点事件为主题，精心构造极具迷惑性且含有恶意链接、恶意附件的邮件，向目标群体定向开展邮件钓鱼测试，并根据演练结果为采购人提供安全培训和技术防护手段升级建议。  19、应急演练服务：针对我局目前现有防御措施（包括可能的实时动态防御）进行评估渗透，对目标系统、人员、软硬件设备、基础架构，进行多维度、多手段、对抗性模拟攻击，并提供攻防实战演练报告，攻防演练时期分为三个阶段，即备战阶段、实战阶段和总结阶段，包含云端及本地两种服务方案，涵盖从资产梳理、脆弱性识别、安全加固、攻防演练等方面，最终帮助采购人实现纵深网络安全防御，建立持续有效的网络安全运营机制。  20、配合采购人，完成统计业务专网向电子政务外网迁移整合工作。  **二、服务具体服务质量及要求**  ▲（一）服务期内对所列设备从脱保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提供维保升级服务。  （二）对采购人本次采购的服务对象（见上对象清单列表）提供日常检查监控、定期维保，提供有关技术支持服务等，保证服务对象安全稳定持续运行。  ▲（三）要求每月完成一次全系统巡检工作。巡检内容包括系统硬件、软件运行情况，并根据运行情况提交系统详细报告，对系统存在的缺陷以及各类即将发生的故障有提前预判方案以及预防措施，对非硬件突发的故障能够提前做好各类挽救措施以及准备预防工作，发现异常状况，必须在2小时内予以解决。  ▲（四）每季度定期对维保设备包括所有安全设备产品进行系统备份，在系统有所改动、升级、安装新应用前、后都须做好系统备份。  ▲（五）对故障部件等主体故障部件，提供优于市场价的备件支持。  ▲（六）安全设备产品服务内容具体服务要求：  **1、安全设备产品维护服务要求：**  （1）提供设备硬件的现场升级服务；  （2）提供系统软、硬件故障诊断、性能调整、参数优化及现场维护服务；  （3）协助用户制订日常维护方案，如系统备份及恢复方案等；  （4）每次现场服务结束后，为用户提供详细的技术文档；  （5）每月对设备及系统进行巡检、出具月度运行报告；  （6）提供日常检查监控、定期维保、备品备件、坏件的及时更换、修复等；  （7）根据用户要求，配合优化网络配置，加入防火墙、VPN、态势感知等安全设备的策略，确保机房能信息安全要求。 |
| **商务条款** |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服务期1年。  **服务地点：**  广西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售后服务要求：**  接到服务请求后，故障电话半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时刻1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在不需要更换备件的条件下在12小时内解除故障。硬件故障需要更换的，24小时内提供相同性能参数的备件替用；配件需要返厂维修的，在2日内完成相关厂家配件更换及硬件修复，解决故障。故障解决后，向采购人提交故障处理报告。  **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初步工作方案。采购人确认工作方案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70%。余款由采购人视工作开展、验收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支付（验收工作如需外聘专家，专家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其他要求：**  1、报价应包括网络与硬件维护、耗材及服务的费用，包括采购、运输、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售后服务、配送以及所有不确定因素的风险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2、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服务实施投入充足的服务人员，并确保响应文件中的人员信息真实、有效。  3、供应商拟投入的技术服务人员须为供应商的在职员工，成交后，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技术服务人员的基本信息及成交供应商为其缴纳近一年内任意连续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复印件等，无法提供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中人员信息与响应文件不符的，采购人有权不予签订合同并上报监督部门依法追究其责任。  4、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以其它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5、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6、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7、供应商可按照采购需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科学、可行的运维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可包含投入人员安排、进度计划安排等内容）。  8、供应商如有可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服务承诺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誉、业绩、奖项等证明材料。  9、为了保障服务能力及使用效果，本项目响应文件中信息化设备、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如有设备同品牌原厂授权书，如有可提供供磋商小组评审参考。  10、验收要求及标准：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进行验收。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3** | | | | |
| **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技术要求 |
| 1 | 网络安全运维及“重保”服务 | 1项 | ▲1、人员要求  提供2人次1年5×8小时（12个月）的驻场服务，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计算机相关专业学历，其中一人需具备4年及以上驻场运维工作经验，另一人需具备1年及以上驻场运维工作经验，入场服务时需提供学历证明，拟投入现场驻场人员须经过采购人面试同意后确定。对IT资产梳理与漏洞管理、安全设备日常运维、安全事件分析研判、加固整改、应急事件处置、重保期间安全保障等工作。  ▲2、设备巡检  对所有安全设备每天运行状态巡检和检测，及时发现并消除日常运行过程中的安全隐患，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日志分析、故障诊断与故障预警、性能评估等工作，对安全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梳理、检查、全面测试和分析。确认设备运行状态，检查设备的日志记录情况，排除故障隐患工作，保证网络及软、硬件设备系统安全、稳定的运行。  提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设备巡检记录表》《设备故障处理报告》《安全设备升级记录表》。  3、安全策略优化梳理服务  定期对采购人防火墙安全策略配置进行优化和清理，对策略变更进行记录，发现过期、冗余、无效、不明确用途等策略，根据分析结果提供优化调整建议。  提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策略记录更新表》《防火墙策略优化报告》。  ▲ 4、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服务  对采购人1个应用系统进行2次数据安全风险评估。  评估依据《GB/T 45577-2025数据安全技术 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方法》《统计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统计数据分类分级标准规范》等标准进行，主要包括五大部分。最终出具评估报告（包括初评和复评）。  评估准备，是数据安全风险评估的初始预备阶段，在评估实施前应完成评估准备工作。形成调研表、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方案等。  信息调研，主要用于识别数据处理者的基本情况，厘清其与业务和信息系统的关系，处理的数据和开展的数据处理活动情况，采取的数据安全防护措施。形成数据处理者基本情况、业务清单、信息系统清单、数据资产清单、数据处理活动清单、安全措施情况等，具备条件的，可绘制数据流图。  风险识别，针对评估对象，从数据安全管理、数据处理活动、数据安全技术、个人信息保护等方面，通过多种评估手段识别可能存在的数据安全风险隐患。形成文档查阅记录文档、人员访谈记录文档、安全核查记录文档、技术检测报告等。  风险分析与评价，在风险识别基础上开展风险分析，并视情对风险进行评价，最后提出整改建议。形成数据安全风险源清单、数据安全风险列表、整改建议等。  评估总结，编制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开展风险处置。  5、资产与漏洞管理服务  **资产管理**：具有资产发现，端口探测的能力，能够具有对主机的存活状态、端口等基础信息识别；对资产状态检测、收集、识别资产上线、下线和更新状态；能够对子域名发现，具备对主机、网站、域名三种类型资产管理能力。各类资产包括：安全设备、存储设备、服务器、数据库及中间件、业务资产等。  定期盘点机房资产并形成资产台账，梳理易受攻击的应用系统目标（重点资产），协助对资产存活状态、访问行为进行动态管理，配合完成对资产密码的梳理及改密服务。  **提供材料**：提供并定期更新《资产信息及状态表》。  **漏洞管理**：能够检测常见的操作系统漏洞、软件漏洞、最新的网站框架应用漏洞，弱口令检测，网站WEB漏洞等。基线检测、对禁止端口及服务开放基线设定确认是否已开放。提供修复整改意见并协助整改。整改完成还要进行漏洞复测，对整改效果进行检测，形成漏洞管理闭环。  针对最新公开漏洞（如CVE、CNNVD等）以及国家统计局或者网信部分发布的漏洞通知，分析对自治区局系统的影响情况，进行相应漏洞修复、提出规避建议。  提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漏洞检测报告》《漏洞处理及复测记录》等。  6、数据安全设备分析  每日对采购人网络中数据安全类设备进行安全巡检和安全情况进行初步评估分析，包括设备硬件状态巡检、性能巡检、数据安全设备告警日志基础分析研判，并结合网络安全设备形成联合分析能力，快速定位受害目标和攻击源。  提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设备巡检记录表》《数据安全分析报告》等。  7、全流量回溯分析服务  （1）使用采购人现有科来的网络回溯分析系统通过监控网络全流量，展现网络关键节点真实的通信状况，掌握全网运行状态，洞悉关键业务应用状况，针对网络/应用总体质量、网络/应用性能、网络/应用安全等方面全面评估分析，对网络异常通讯行为进行数据包分析，发现异常的流量、异常的网络行为、蠕虫病毒、木马和网络攻击等，对攻击事件溯源取证，直接定位问题根源，保障关键业务畅通。  网络总体质量评估  对现有业务数据进行L2至L7层的协议识别和解析数据包具有分析能力，提供网络各层的性能指标和评估结果，并根据各项指标评估结果得出现有网络的整体健康安全趋势，如果当前网络存在性能或安全问题需要在分析报告中进行明确体现。  （2）网络运行质量评估分析  为提升采购人日常网络运维效率，掌握实时网络运行质量，为运维提供数据依据，要求提供实时1秒级网络运行质量评估分析服务，基于网络流量指标关键KPI进行实时统计分析，生成图形化的报表，评估网络运行质量。要求网络运行质量评估分析的指标项包含如下：  能够反映实时流量的趋势变化，要做到包括总体流量的趋势，数据包趋势， TCP参数趋势，利用率趋势。  统计任意时间范围内网络应用的成分占比及流量信息，包括接收发送流量，接收发送数据包等。  统计任意时间范围内所有IP主机的通讯流量信息，统计指标项至少包括接收发送流量，接收发送数据包，比特率，数据包率，tcp连接请求数量，tcp同步响应数量，tcp同步重置数量，数据包的发收比，tcp连接请求无响应次数，tcp连接请求被重置次数等流量参数。  服务器安全性评估分析，统计网络中关键服务器提供的服务端口，并核对是否存在非法端口被访问。  （3）网络数据包深度分析  网络故障日益复杂，而数据最终是以数据包进行传输，因此要剖析故障的根本原因就离不开数据包深度分析，要求能够针对数据包提供L2-L7层解码分析，通过数据包深度解码分析快速定位故障的层级，数据包深度分析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统计分析任意指定对象（如:TCP/UDP会话五元组、服务节点开放的TCP/UDP的服务端口、客户端到服务器服务端口的全量访问统计）的1秒级精度流量，包率等曲线，并根据用户所选时间展示精度1秒的全量关联分析统计数据。  为了更快速高效的定位网络故障，服务要实现对故障智能诊断的能力，能自动诊断包括：HTTP错误、SMTP/POP3服务器慢响应、SMTP/POP3服务器返回错误、FTP服务器慢响应、FTP服务器错误、TCP连接被拒绝、TCP非法校验和、TCP重复的连接尝试、DNS错误、会话连接故障、重传、IP TTL太小、IP地址冲突等常见故障场景，并提供故障原因分析及解决办法。  （4）应用运行质量评估分析  当应用系统访问质量出现异常时，分析服务要能根据通过丰富的KPI性能指标评估系统运行质量的好坏，及时发现应用系统性能故障，要求提供的服务报告中体现的KPI指标至少包括：TCP连接请求无响应次数、TCP连接请求被重置次数、RTT、TCP ACK时延、重传数量、重传率、分段丢失率、会话数量（新建会话数量，关闭会话数量，活动会话数量）、TCP 0窗口数量、交易处理数量、响应时间（平均响应时间，最大响应时间，最小响应时间）等。  （5）异常安全威胁评估分析服务  能提供安全威胁分析检测服务，并能够针对异常威胁流量及时反映给运维人员，方式不限于人为通报和服务设备自动告警。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至少能够提供针对网络中的ARP攻击，拒绝服务攻击，DOS攻击，TCP端口扫描，HTTP、SMTP、POP3可疑会话行为的分析。  能够对各种KPI指标的多种参数逻辑或、逻辑与的灵活组合通报，通报事件至少包括1秒、10秒、1分钟等精度。  可人为分析或分析设备自动告警发现木马、病毒事件，支持基于自定义木马病毒特征值、可疑域名、邮件敏感特征值的流量监测，监测异常的TCP/UDP通讯并产生告警，以便准确掌握安全异常的问题主机。  支持基于异常访问的黑白名单访问实时通报。通过设定主机、应用的黑名单，发现异常网络访问并实时通报给运维人员。  ▲（6）服务要求：每月及重大活动时期提供《网络异常流量回溯分析报告》，每年不少于12次；  为保障采购人网络内重大疑难异常问题准确、高效的解决，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具备现有科来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制造商专家技术支持的服务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8、网络异常回溯备机服务  为了保证采购人对全网异常流量采集的全面性，供应商须提供功能一致并与现有系统稳定对接的备用设备，备机须在服务期内放置采购人机房使用。  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供此项服务承诺函扫描件（格式自拟）。  （注：成交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备用设备1台，功能需与现有网络中使用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功能一致，采购人有权测试验证，如在测试中发现两者功能不相符及授权未注明采购人信息，采购人将不予验收，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9、业务运行安全监控服务  为达到以业务为核心的监控视图，将采购人现有的业务性能管理系统、科来网络回溯分析系统与供应商提供的网络异常回溯备机兼容配套使用，采集分析回溯分析系统的应用性能指标参数和应用报警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链路流量、应用、业务、会话等多维度的各类参数信息，同时业务性能管理系统能够将应用、警报和网段配置信息下发给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及网络异常回溯备机，实现采购人应用系统应用服务、主机系统、网络路径梳理和监控分析策略和警报策略下发。  业务性能管理系统、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及网络异常回溯备机需实现业务访问路径梳理、分级及告警策略下发等工作，要求在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完成。  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此项服务的响应承诺函扫描件（格式自拟）。  10、安全运营服务  为了保障采购人网络与业务系统安全平稳运行，需根据已有的网络安全设备及新增安全服务相结合，从防御、检测、响应、预测四个维度，以持续监控和分析为核心提供安全服务。  防御层面：对IT资产漏洞、风险暴露面全面扫描探测；防火墙、WAF、抗DDOS等安全防护设备策略优化设置。  检测层面：对威胁感知系统、回溯分析系统、入侵检测等检测设备告警事件进行综合日志关联分析、研判，提升检测效率、达到降低威胁停留时间及损害。  响应层面：协助采购人及时修复IT资产漏洞、对安全策略配置定期优化，收紧威胁暴露面。通过对应用系统的访问日志、网络安全设备日志等日志信息，操作系统、安全设备产生的告警事件，结合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和开源的威胁情报信息，综合找出存留的攻击者痕迹，发现并回溯曾经发生的安全事件，从而确认系统是否已被黑客成功入侵、应用系统安全事件入侵路径、遭受利用的安全漏洞信息及造成的安全损失与影响范围。  预测层面：内部利用安全设备策略优化、制定访问基线；外部利用新一代威胁感知系统威胁情报攻击事件预测；形成内外结合攻击预判，同时将预判结果利用到防御、检测、响应环节形成安全闭环。  提供材料：《安全运营季度服务报告》《安全策略变更记录表》；《安全运营季度服务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包括漏洞及风险暴露面检查、整改情况、安全设备策略配置情况、风险收敛及策略优化实施情况、安全事件统计及分析、问题总结及优化建议等。  ▲11、安全监测细化分析及处置  驻场人员需对采购人所有安全系统及设备的事件进行分析，梳理某一段时间的信息安全情势、安全状况，提出改进建议，总结、提炼态势研判报告。对全区的安全态势、恶意软件使用情况、网页漏洞利用情况、APT事件、服务器类失陷事件和漏洞利用成功事件进行影响分析。  驻场人员需具备态势感知、IPS、蜜罐及防火墙与网络回溯分析系统告警信息形成联动分析及处置的能力，能分析识别每个安全设备告警的事件（威胁）的来源、影响和重要性，及时发现潜藏在网络中的安全威胁；若出现严重安全事件时供应商需组织专业安全服务人员与驻场人员形成团队协作进行分析研判，实现对恶意行为实现快速发现，对采购人受害目标及攻击源头进行精准定位，对入侵途径及攻击者进行的研判与溯源，从源头上解决采购人网络中的安全问题，并最终形成详细的分析研判报告，定期报告给采购人。  具备同步分享上级主管部门网络安全事件监测分析、研判处置等方面经验，能够排查、整改上级主管部门和网络安全相关部门发布的网络风险问题，以提高采购人网络安全事件综合应对能力。  供应商须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供此项内容的承诺函扫描件（格式自拟）。  （注：成交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同步分享上级主管部门安全处置经验能力的证明材料，若不提供采购人不予验收，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提供材料：定期提供《安全监测联动分析报告》，每年不少于12次；根据工作实际按需提供网络安全风险情况排查整改的情况汇总表或报告。  12、安全咨询服务  需对采购人的网络安全工作提供咨询服务，配合采购人围绕上级网络安全主管部门的要求，对网络安全工作部署、安全检查、年度安全考核等工作进行详细规划。  13、日常技术保障服务  对采购人全区14个地市局安全监测工作，对收集各地市态势感知产生的安全告警事件分析研判，并协助自治区局对各地市安全事件通报，对全区的安全态势、恶意软件使用情况、网页漏洞利用情况、APT事件、服务器类失陷事件和漏洞利用成功事件进行影响分析；出现突发、紧急安全事件时，协助区局做好应急支持工作，大限度地减少信息系统的损失和负面影响。  以安全专报的形式对区统计局及所辖各市、县（市、区）定期进行网络及数据安全情况通报，内容包括：安全通报文件、漏洞详情、整改建议、其他应当知晓的情况。  安全问题协助整改，配合自治区局人员根据需要到地市现场进行指导安全问题整改，安全防护墙等设备策略定期检查工作，指导各风险收敛和定期对防火墙策略配置优化、梳理。  14、重要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1）需在两会、攻防演习等重大活动期间提供保障服务。在安全运营服务工作基础上，一方面加强网络访问控制、应用系统评估与加固等服务；  资产梳理：有针对性梳理现有重要系统的网络路径、网络拓扑和相关资产信息，整理并确定网络安全专项应急预案。  风险消除：进行安全自查和整改，对现有主机进行安全自查和安全加固，基础安全自查（包括但不限于配置核查、漏洞扫描、安全机制校验），业务风险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潜在风险梳理、风险对抗手法），能够通过安全自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加固和完善。  立体防御：利用现有的监测与分析设备，实时采集网络流量、日志、可疑事件相关信息，确保能够持续对网络攻击进行实时监测，并及时进行响应处置，针对监测中发现的漏洞和弱点，及时进行修补和加固，积极应对，协同进行安全处置。  溯源分析：通过现有设备日志等信息对攻击行为进行分析，以找到攻击者的源IP地址、攻击服务器IP地址、邮件地址等信息，并对攻击方法、攻击方式、攻击路径和工具等进行分析研判。  重保后需全面总结防守工作情况，对存在的网络事件从发生到处置结束应有完整的闭环处理流程并作记录。对于期间发现的问题和短板及时进行归纳整改和弥补，总结有效的应对措施和协同处置的规范流程。  提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重保前《安全检查和加固报告》、重保期间《安全事件分析溯源及处置报告》、重保后《重保防守总结报告》。  ▲（2）服务应具备攻击诱捕服务能力，达到混淆攻击者目标，结合采购人在用攻击诱捕工具建立立体安全防护体系，能够溯源分析研判是真人、扫描工具等攻击者，并在攻击者尝试攻击时，进行信息搜集延缓攻击进程，让攻击者不触碰到真实资产，主动暴露攻击者身份、攻击手法、攻击目的等，从而实现攻击隔离。一旦发现真实攻击，立即切断，防止黑客攻击真实业务。攻击诱捕工具须在服务期内放置采购人机房使用。  ▲（3）服务应支持将上级主管部门的蜜网系统诱捕策略、行业情报、溯源信息等内容同步至本项目采购人，构建本采购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欺骗防御体系，做到及时全面刻画有关攻击者的攻击行为，可高度感知内网上下级的渗透活动、病毒扩散等高危事件，争取应急响应和攻击取证的时间。供应商须提供有关此项服务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供应商须承诺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实现上下级有关本项要求的信息内容共享，若不能按时完成的，采购人不予验收，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攻击诱捕工具技术需求详见本分标附件1。  15、安全通报  根据采购人要求对采购人单位及所辖各市、县（市、区）系统单位定期进行网络信息安全情况通报，内容包括：安全通报文件、漏洞详情、整改建议、其他应当知晓的情况。  安全通告服务频率：根据采购人工作需要确定。  16、应急处置服务  在出现突发、紧急安全事件时，提供7×24小时的应急响应服务，协助采购人有效的应急处理，最大限度地减少信息系统的损失和负面影响。成交供应商应具备完备的应急体系，应急响应服务应满足1小时到达用户现场，4小时恢复系统运行的服务响应指标。  提供材料：应急服务完成后提供《应急响应报告》。  ▲17、恶意代码快速响应服务  为全面提升采购人针对网内已知未知的恶意代码快速反应处置能力，保障应用系统运行安全，供应商需提供1套恶意代码快速检测系统。  系统需支持x86架构及各类国产化架构，满足在常规的Windows、Linux及各类国产化操作系统（包括银河麒麟、深度、统信、凝思、中科方德等）中运行。同时需具备使用灵活，无需部署客户端就能进行检测，做到快速检测、阻断处置的能力，对各类终端起到恶意代码防护作用，成交供应商须在签订合同后提供服务前提供恶意代码检测系统设备商针对本项目恶意样本快速分析及应急响应服务承诺函。  18、安全内容服务  定期提供与采购人工作相关的网络安全材料。提供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根据采购人要求准备：  （1）网络安全方面：及时更新网络拓扑图；提供每季度中某一月的抗拒绝服务系统、应用防火墙、堡垒主机和入侵检测或入侵防御系统安全分析和处置报告；汇总采购人单位及所辖各市、县（市、区）系统单位网络接入情况、出入口情况、网络边界安全防护系统、安全审计系统等情况；每个网络边界的访问控制等安全措施的详细说明文档（含安全系统名称、用途、部署位置、厂商名称和型号，及安全系统的策略截图）  （2）主机安全方面：及时更新服务器及终端台账，包括信创终端和window终端，并统计信创终端和window终端杀毒软件安装比率、感染恶意程序情况等。  （3）应用安全方面：按季度提供信息系统WEB应用层面、数据库层面、主机服务器层面等安全漏洞检测报告及分析情况以及安全整改工作情况；  （4）安全管理方面：协助采购人完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配合完成相关制度落实情况；协助采购人完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提供考核年度内的应急演练实施报告及处置情况记录。  （5）安全监控和审计方面：提供网络安全监控审计情况说明文档（含监控系统、监控对象、监控内容、处置流程等），包括机房环境、网络异常、上网行为、主机、应用系统（直报系统、对外网站、邮件等）、数据库、信息内容、安全运行维护等方面监控情况；提供每季度中某一月的网络安全审计报告（网络审计、主机审计、数据库审计、上网行为审计、安全运维审计等3项及以上），并分析异常情况。 |
| **商务条款** |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服务时间及地点：**  1、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2、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维护至少1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为保证采购人深信服态势感知系统、科来网络回溯分析系统、数腾业务连续保护系统等核心设备的功能得以充分发挥，设备价值利用率进一步提高，供应商在成交签订合同后，提供上述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专项服务承诺函》，明确承诺为采购人建立专属技术服务通道、提供7×24小时应急响应支持及定期设备效能优化服务。若不提供视为无效磋商，由供应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能7×24通过远程、上门服务、电话、E-mail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完善的售前和售后技术咨询服务；  4、接到故障通知，必要时成交供应商的认证工程师3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5、免费对用户进行使用前培训和维护培训，系统使用培训。  **付款条件：**  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初步工作方案。采购人确认工作方案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70%。余款由采购人视工作开展、验收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支付（验收工作如需外聘专家，专家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其他要求：**  一、总体要求  1、供应商可根据项目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出项目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内容）  二、验收要求及标准  1、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进行验收。  三、其它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 | | |

**分标3 附件1：攻击诱捕工具技术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技术要求** |
| 1 | 安全要求 | 产品完全基于KVM+docker架构，并在访问策略、进程、流量等方面采取严格的技术管控措施防止攻击逃逸，并且具备逃逸告警功能。（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2 | 仿真数量 | 沙箱数量：≥4个同时在线；伪装代理：≥16个同时在线；诱饵：种类≥5种，数量不限。 |
| 3 | 沙箱仿真模块 | 应用服务类：支持wiki、bbs、discuz、ecshop、espcms、websphere、phpmyadmin、confluence、hadoop、crm、oa、tomcat、mailbox、jboss、zabbix、struts2、jenkins、weblogic、vpn、joomla等不少于20种高交互应用服务类沙箱。（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系统服务类：支持ssh、redis、mysql、ftp、samba、memcahed、sqlserver、portcheat、momgoob、telnet、mysqlcheat、postgresql、ADB等不少于13种高交互系统服务沙箱。（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数据仿真：新建沙箱时，向沙箱中注入脱敏数据，随机替换web服务的模板，增加沙箱的真实性。（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web沙箱联动：支持为web沙箱配置敏感目录，在该目录下随机生成普通配置文件、数据库配置文件、木马文件等；文件内包含其他沙箱的IP地址、用户名、密码等敏感信息。（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沙箱支持调节行为灵敏度，开启或关闭流量阻断；支持自定义邮件告警级别；支持开启关闭溯源能力，自定义位置插入溯源组件。 |
| 4 | 诱饵感知模块 | 平台反制：支持制作Windows、Mac、Android反制木马，用户自定义上传反制程序并关联沙箱，伪造敏感信息，诱骗攻击者进行下载；其中Windows反制支持docx/doc/rtf/exe等4种类型；Mac反制支持dmg、pkg和app文件等3种类型；Android反制支持apk类型（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漏洞反制：支持git泄露反制、svn泄露反制、漏洞扫描工具反制、浏览器反制、网络代理工具反制、抓包工具反制、git clone反制等，攻击者无需下载并打开文件，访问沙箱或执行命令后即可在蜜罐系统上线。（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办公网诱饵：支持PC诱饵发布功能，通过agent在PC上发布与沙箱相关的虚假信息，包括网页浏览记录、网站登录密码、RDP连接记录、登录域凭据等。  文件诱饵：支持对已有文件word/excel/ppt加工，散布虚假信息到内网各处，感知攻击者访问行为。  邮件诱饵：支持向特定邮箱发送诱饵，感知邮件入侵行为。  互联网诱饵：支持Github与Gitee代码伪装服务，自动化发布代码项目至GitHub与Gitee网站。 |
| 5 | 智能蜜网模块 | 一键探测：支持一键感知探针感知节点所在网络的资产信息，分析当前网络状态。（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一键关联：基于探测结果和智能算法，支持蜜网一键化部署，将探针节点自动关联至对应沙箱，快速形成欺骗蜜网，简化布防操作。（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6 | 溯源反制模块 | 支持对黑客溯源功能，形成黑客溯源/黑客画像页面，溯源真人白名单标记，对溯源结果按照国内/国外/内网分类并展示，可提供对黑客备注功能。  支持分析黑客的身份信息和设备指纹信息，包括IP地址、社交网站真人身份、设备指纹、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支持不少于6种社交ID溯源能力。（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黑客画像支持展示攻击者身份、备注、源IP、内网/公网IP、浏览器信息，黑客轨迹聚合该黑客所有攻击事件，支持攻击源探测，探测攻击源的服务与端口。  具备windows攻击反制功能，可以反向控制攻击者设备，获取对方设备信息，进行交互式反制操作；可获取设备配置信息、网卡信息、IP信息、用户信息、进程信息、系统信息、桌面文件等；支持命令执行、文件上传下载、电脑截屏、摄像头拍照等操作，支持获取qq、wechat、手机号、Git、Email、iphone设备信息、浏览器保存的URL及对应的用户名等应用的用户ID、cobaltstrike、xshell、navicat等关键数据，便于身份溯源。（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具备Macos攻击反制功能，支持获取系统版本、内核版本、计算机名称、用户名、设备序列号、应用名称、应用版本、浏览器URL和用户名、微信账号、手机号、钉钉手机号、邮箱等关键信息; 支持命令执行、文件上传下载等操作。（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界面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 7 | 行为记录模块 | 对于Windows沙箱的远程RDP攻击，支持录制攻击过程的视频，可回放攻击过程；  对于SSH沙箱的攻击，支持以视频的形式回放用户的命令行操作记录。  支持记录攻击者所有攻击行为，通过时间线展示，并可从攻击源、攻击手法、攻击资产、隔离沙箱、攻击类型、时间线等维度进行筛选查看。  支持记录各类Web应用与系统服务登录爆破，支持识别记录Web攻击类型，支持识别僵木蠕攻击、漏洞利用手法。  支持将不同攻击者对不同沙箱的攻击单独归并，分别展示为事件，可通过攻击事件回溯查看该事件所有攻击行为。  支持记录攻击者上传的任意文件，并分析其文件类型、MD5等判断其是否为恶意木马。  支持记录攻击者所有行为，并能识别真人与扫描工具。 |
| 8 | 服务要求 |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提供以下专业服务：  ▲1）现场服务：提供每年12次分析服务（每月1次）；  2）方案定制服务：通过网络环境调研，对蜜罐设备的部署位置、启用沙箱数量及种类、沙箱的仿真和交互程度等进行定制和优化，最大化发挥现有蜜罐设备的能力和价值。  3）动态运营服务：根据日常运营和实战攻防的不同阶段，抛出不同的蜜饵和仿真业务，通过动态变化的情报与反情报体系，保持蜜网的新鲜感和吸引力。  ▲4）成交后，采购人保留要求对设备性能及功能进行测试的权利，测试结果如果不满足本次采购要求，所投标产品视为无效采购人不予验收，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相应法律责任。  以上服务内容，供应商须提供此项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4** | | | | |
| **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技术要求 |
| 1 | 全局无线设施联调和运维服务 | 1项 | 全局无线设施联调和运维服务（含广西统计局办公楼、中国统计资料馆广西分馆和广西统计资料中心博物馆所有办公区），服务内容包括：  ▲（1）提供相应设备，保障服务区域网络线路信号畅通。  （2）保障网络硬件设备实现无线联网运行。  （3）保障办公区域无线网络设备正常运行，提供无线网络硬件设备同等功能软件版本更新、升级，以及该软件版本配套的文档资料、用户手册；升级后用户将享有新版本软件的使用权利。  ▲（4）保障无线网络设备运行环境安全，包括无线网络硬件设备维保和管理终端平台软件升级、模块配置、技术支持等；当原无线网络硬件设备出现故障无法使用时，提供不低于原使用产品型号的备机进行替换保障。  ▲（5）无线网络设备日常故障排查、解除、保修物品收发，包含日常巡检响应，月度巡检，季度巡检和保养；提供至少2次/月的现场技术支持服务，运维内容包含技术培训、故障排查和保养。  ▲（6）提供URL库与应用识别规则库升级有效期，保证产品能及时更新发布的最新版本规则库。 |
| **商务条款** |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服务时间及地点：**  1、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2、服务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维护至少1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能7×24通过远程、上门服务、电话、E-mail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完善的售前和售后技术咨询服务；  3、接到故障通知，必要时成交供应商的认证工程师3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4、免费对用户进行使用前培训和维护培训，系统使用培训。  **付款条件：**  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初步工作方案。采购人确认工作方案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70%。余款由采购人视工作开展、验收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支付（验收工作如需外聘专家，专家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其他要求：**  一、总体要求  1、供应商可根据项目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出项目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人员安排、进度安排等内容）  二、验收要求及标准  1、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进行验收。  三、其它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标：5** | | | | |
| **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技术要求 |
| 1 | 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 | 1项 | **一、总体要求**  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对上联国家统计局主干网(三级系统)等保测评服务；广西大数据应用统计支撑平台(三级系统)等保测评服务；广西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处理环境(三级系统)等保测评服务；工作信息网网站(二级系统)开展等保测评服务，并出具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规范要求、公安机关认可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按照等级保护定级备案流程，协助开展定级备案工作，遵照等级保护基本要求，通过对系统的技术与管理的角度进行检查，如若信息系统未达到等级保护要求，需出具差距分析报告并协助整改，使信息系统符合等级保护的要求。  **二、依据标准**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 17859-1999)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评估技术指南》（GB/T 36627-2018）  **三、服务内容：**  **（一）安全咨询服务**  （1）安全培训服务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进行安全技术培训。结合实际需求，进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政策、法规、技术标准等内容的安全培训工作，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政策的宣贯、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信息安全意识、信息安全技能等。  （2）安全加固服务  依据《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等相关标准要求，对本次项目涉及的服务对象进行安全等级化建设过程提供全过程督导咨询工作，并通过技术手段，对委托方的信息系统进行等级保护合规性、策略性配置和专项加固（非硬件类采购、非授权服务类采购）。  **（二）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委托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依据《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等相关标准,对平台及信息系统的定级对象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1、测评内容  ①安全通用要求  安全通用要求测评内容应包括安全技术和安全管理两大类，其中技术类应包括对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五个方面的测评，安全管理类测评应包括对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五个方面的测评。  ②安全扩展要求  应用了不同新技术的安全保护对象处于不同的应用场景中，面临不同的安全威胁，因此会有不同的安全需求，如本项目执行时发现等级保护对象涉及测评标准安全扩展要求（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工业控制）方面内容的，则根据实际情况选定适用的安全扩展要求测评内容开展本项目测评工作。  ③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中，应采用访谈、检查、测试、工具扫描等国际国内认可的先进方法和手段进行，并与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的要求相符。测评中必须采用专业的国内安全扫描设备及软件产品辅助测评工作的完成。  ④对信息系统进行验证测试和渗透测试，检测包括但不限于SQL注入和跨站脚本等常见安全漏洞，并提供漏洞修补建议，及时采取适当的处理措施进行修补，有效阻止安全隐患被利用和发生安全事件。  ▲2、成果交付  测评完成后，出具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规范要求、公安机关认可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纸质版3份，电子版1份。  **四、成交供应商必须签署相关保密协议，严格遵守协议要求。**  **五、服务验收要求：**  在供应商和用户负责人双方同时在场情况下，用户对供应商提交的等级保护测评相关文档及最终交付物进行审核。在审核过程中，若发现有短缺或不符合项目需求、合同条款和质量标准的情况，供应商将负责补齐、修改并再次提交，由此引起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六、交付要求：**  本项目须根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开展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测评完成后，提交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和出具符合等保2.0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规范要求,且公安机关认可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
| 2 | 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 1项 | **一、总体要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要求和系统自身的安全需求分析，对上联国家统计局主干网(三级系统)；广西大数据应用统计支撑平台(三级系统)；广西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处理环境(三级系统)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并出具符合商用密码测评管理部门规范要求、密码局认可的安全性评估报告。  **二、依据标准**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GM/T 0115—202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GM/T 0116—2021）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作业指导书（试行）》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  **三、服务内容：**  **（一）安全咨询服务**  （1）安全培训服务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进行安全技术培训。结合实际需求，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政策、法规、技术标准等内容的安全培训工作，完成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政策的宣贯、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信息安全意识、信息安全技能等。  （2）安全加固服务  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等相关标准要求，对本次项目涉及的服务对象提供全过程督导咨询工作，并通过技术手段，对委托方的信息系统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合规性、策略性配置和专项加固（非硬件类采购、非授权服务类采购）。  **（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委托具有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等相关标准,对平台及信息系统的定级对象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  1、评估内容  ①通用要求测评  核查信息系统中使用的密码算法、密码技术、密码产品和密码服务是否满足国家密码管理的相关标准或规范要求。  ②密码技术应用要求测评  具体包括物理和环境安全测评、网络和通信安全测评、设备和计算安全测评、应用和数据安全测评，验证不同安全等级信息系统的密码应用是否达到相应安全等级的安全保护能力、是否满足相应安全等级的保护要求。  ③安全管理测评  从制度、人员、实施和应急四个方面进行安全管理测评，验证信息系统安全管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能够确保密码技术被合规、正确、有效地实施。  ▲2、成果交付  出具符合国家密码安全主管部门规范要求、区域相关密码局认可、符合商用密码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纸质版3份，电子版1份。  **四、成交供应商必须签署相关保密协议，严格遵守协议要求。**  **五、服务验收要求：**  在成交供应商和用户负责人双方同时在场情况下，用户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相关文档及最终交付物进行审核。在审核过程中，若发现有短缺或不符合项目需求、合同条款和质量标准的情况，成交供应商将负责补齐、修改并再次提交，由此引起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六、交付要求：**  本项目须根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要求，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测评完成后，提交符合国家密码安全主管部门规范要求、区域相关密码局认可、符合商用密码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
| **商务条款** |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生效后，采购人通知进场之日起60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出具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并验收合格后，服务结束。  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初步工作方案。采购人确认工作方案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70%。服务工作完成并出具测评报告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余款（验收工作如需外聘专家，专家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其它要求：**  1、验收要求及标准：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进行验收。  2、供应商必须具备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3、成交供应商须独立承担并自行实施本项目的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全部工作。所有提交的正式测评报告（含最终报告、过程文档等要求盖章的报告）必须加盖成交供应商的法定名称章（公章）。测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测评、报告编制、报告审核及盖章）属于本项目的核心服务内容，不得进行分包或转包。  4、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以确保本项目建设的所有数据及资料保密安全。 | | | |

附件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 --- | --- | --- | --- | --- |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具体要求** |
| 3.1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5.1 |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5.2 | 联合体竞标要求 | 无。 |
| 6.1 |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 12.1.1 |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时期为2025年1月至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的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时期或缴费起始时间为2025年1月至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的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供应商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声明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分标1、2、3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分标5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以上分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分标5供应商必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其余分标供应商不需提供**）  10.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竞标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1.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联合体竞标时，第1-4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12.1.2 | **商务文件组成** | 1.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对应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技术文件组成** | 1.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项目方案（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3.对应采购需求的服务需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12.1.3 | **报价文件组成** | 1.响应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响应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分标4供应商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
| 12.2 |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 1.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2.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CA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 |
| 15.2 | **响应报价要求** |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响应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
| 16.2 | **竞标有效期** |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
| 17.1 | **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相关要求如下：**  1.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3.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缴纳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扫描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缴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的扫描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5.磋商保证金指定账户：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备注：**  **1.磋商保证金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缴纳方式缴纳的，或者未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供应商采用现金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4.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
| 20.1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20.6 | **备份响应文件** |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
| 26 | **负偏离要求** | **商务条款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要求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3 项。** |
| **评审方法** |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 **磋商的顺序** | 如采用视频会议形式进行磋商，将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  **参与磋商前，磋商小组如有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向磋商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磋商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与磋商。** |
| 28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备注：  **1.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的（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2.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或者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
| 29.5 |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
| 31.2 | **接收质疑函方式** | 以书面形式 |
|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  **方式** | 1.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771-5874201  通讯地址：南宁市兴宁区建宁路6号  （2）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70号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103室  联系电话：0771-3486228 |
|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  **时间** |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 |
| 31.6 | **受理投诉方式** |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通讯方式  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桃源路69号  联系电话：0771-5331544 |
| 33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 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2.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预算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3.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服务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机构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对应分标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6000.00的，按¥6000.00收取。  4.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银行账户的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高新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2102111229300032105  开户行行号：102611011101 |
| 34.1 | **解释** |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
| 34.2 | **其他** |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供应商为其他组织、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5.自然人竞标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2“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联合体竞标**

5.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转包与分包**

6.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特别说明**

7.1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7.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 二、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10.3的内容处理。

**10.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0.4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2.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响应报价要求

15.3.1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项目/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项目/分标的要求作唯一报价。

15.3.2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竞标有效期**

16.1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磋商保证金**

17.1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7.2.1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7.2.2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方式；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

17.3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磋商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供应商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

19.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磋商。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的退回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操作。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电子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17.4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如有）。

### 

### 四、评审及磋商

**24.磋商小组成立**

24.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5.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6.4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磋商。

**26.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并在评审报告中书面体现。

26.3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磋商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4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5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 五、成交及合同

**27.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7.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签订合同**

29.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9.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签订，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0.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1.3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六、验收

**32.验收**

32.1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2.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4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 七、其他事项

**33.采购代理服务费**

33.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3.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  金额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元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项目成交金额为198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l.5 ％＝ 1.5 万元

（ 198 － 100 ）万元 ×0.8％＝ 0.784万元

合计收费＝ 1.5 ＋ 0.784＝ 2.284 万元

**34.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5.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确认磋商文件**

由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2.资格审查**

2.1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4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符合性审查**

3.1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3）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4）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5）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8）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10）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1）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2）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3）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4）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5）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3.7非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按《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采购过程中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4.磋商程序**

4.1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4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4.5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磋商小组应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审报告一部分，磋商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内容包括：**

（1）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2）磋商日期和地点，磋商人员名单；

（3）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5.3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5.4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5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6磋商小组收齐本项目/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3.4条的规定修正。

5.8修正后的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注：如磋商小组要求提供最后报价附件的，需按规定的时间提供。最后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可参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最后报价表提前准备，以免耽误最后报价。**

**6.比较与评价**

6.1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6.2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6.4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5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5.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商务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分得分、商务分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6.6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评审标准**

7.1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分标1：**

**1、价格分……………………………………………………………………………………………………20分**

（1）本分标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供应商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3）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20分。

**2、技术分……………………………………………………………………………………………………75分**

**（1）****运维服务方案分（满分25分）**

一档（15分）：初步理解本项目运维要求，提供运维服务方案，例行检查检测方案、故障处理预案、驻场人员安排等方案内容简单；运维服务管理方案简单可行。

二档（20分）：在满足一档的基础上，清晰理解本项目运维要求，例行检查检测方案详细，利于日常运维实施；运维服务管理方案、故障处理预案等详细可行，有运维服务工作记录表单（包含客户服务报告、服务质量考核、满意度调查和回访记录单等），符合实际情况，有可操作性、能对具体设备及采购人实际情况进行分析，针对本项目投入运维后台支持团队，有人员配备介绍，了解采购人现有机房硬件、办公网络、桌面终端等系统；供应商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

三档（25分）：有对项目运维服务需求了解情况的详细描述，整体运维服务详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例行检查检测方案具体且明确，并能细化步骤；故障处理预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及可操作性，针对本项目投入运维后台支持团队，对主要系统的人员配备介绍详细分工明确，对采购人现有机房硬件、办公网络、桌面终端等系统的了解描述详细；对本项目配置的项目经理具有IT服务项目经理证书（提供人员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应急保障预案分（满分25分）**

一档（15分）：软硬件故障及时排除的应对策略简单，对运维服务保障应急预案及实施过程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的阐述不明确，重大节假日、国家级及省级组织的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检查、网络等级保护测评、国家级、省级视频会议遇到应急情况，提供至少2人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的技术人员持证上岗进行现场保障。

二档（20分）：软硬件故障及时排除的应对策略详细，能提供有针对性的运行服务保障应急预案，并且列出了实施过程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国家级及省级组织的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检查、网络等级保护测评、国家级、省级视频会议遇到应急情况，提供至少4人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的技术人员持证上岗进行现场保障，并提供1名网络安全项目经理, 网络安全项目经理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注册渗透测试专家证书。

三档（25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供应商提供可行的系统应急保障措施，能保障系统出现问题时能及时修复，且提供系统应急的预估方案及解决方案；提供至少8人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的技术人员持证上岗进行现场保障，并提供1名网络安全项目经理, 网络安全项目经理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注册渗透测试专家证书。

**注：以上拟投入人员需提供身份证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评分。**

**（3）服务能力保障分（满分25分）**

一档（15分）：具有服务保障方案，方案内容简单，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投入常驻项目所在地的运维保障支持团队人员数量5人（含），团队中具有至少1名IT服务工程师。

二档（20分）：服务保障方案详细，建立有服务保障体系；服务保障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投入常驻项目所在地的运维保障支持团队人员数量7人（含），团队中具有至少1名IT服务项目经理，2名IT服务工程师。

三档（25分）：服务保障方案详实，对服务保障体系描述详细且可行，对采购项目服务保障的需求的理解到位，方案详细具体，整体方案具有可行性、有详细的保障措施，后续维护具有针对性，有保障和支持体系，项目实施风险控制方法可行；针对本项目投入常驻项目所在地的运维保障支持团队人员数量大于10人（含），团队中具有至少2名IT服务项目经理，2名IT服务工程师。

**注：以上拟投入人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评分。**

**3、信誉及业绩分……………………………………………………………………………………………5分**

（1）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证、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2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2）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具有类似服务项目业绩（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个得1分。（满分3分）

**总得分=1 + 2 + 3 。**

**分标2：**

**1、价格分……………………………………………………………………………………………………20分**

（1）本分标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供应商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3）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20分。

**2、技术分……………………………………………………………………………………………………70分**

**（1）运维服务方案分（满分22分）**

一档（7分）：方案简略，满足项目需求的；

二档（12分）：方案详细，服务工作思路清晰，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

三档（17分）：有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对运维服务要求理解的描述，提供了服务工作思路，方案详细、满足项目需求。

四档（22分）：有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对运维服务要求理解的详细描述，提供的服务方案可行，内容详细、具有预见性及可操作性，服务工作思路详细，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能够满足项目的需要且考虑到项目实际情况的。

**（2）****服务能力保障分（满分24分）**

一档（14分）：供应商拟派的服务小组成员数量不低于2人（含2人），至少配备1名安全认证工程师，1名具有高级网络专家认证的技术人员。

二档（19分）：供应商拟派的服务小组成员数量不低于3人（含3人），至少配备1名安全认证工程师，1名具有高级网络专家认证的技术人员，1名深信服厂家认证工程师。

三档（24分）：供应商拟派的服务小组成员数量不低于4人（含4人），至少配备2名安全认证工程师，1名具有高级网络专家认证的技术人员，1名深信服厂家认证工程师。

注：上述评分中，供应商须提供拟投入人员清单及投入人员的相关认证证书，以及人员与供应商签署的劳动合同（截止本项目开标当天合同仍在有效期内）扫描件。

**（3）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24分）**

一档（14分）：售后服务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二档（19分）：售后服务方案满足采购要求，且有针对性续保服务、应急演练服务解决方案；针对本项目信息化设备、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有深信服、迪普、科来等主要设备原厂升级服务承诺函。

三档（24 分）：在满足二档要求基础上，续保服务、应急演练服务解决方案详细可行，涉及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方面。

**3、信誉分及业绩分…………………………………………………………………………………………10分**

（1）供应商具备的ISO9001体系认证的，得2分。（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

（2）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IT系统维护案例（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为准），每个得2分，满分8分。

**总得分=1 + 2 + 3 。**

**分标3：**

**1、价格分……………………………………………………………………………………（20分）**

（1）本分标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供应商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3）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20分。

**2、全流量回溯分析服务分……………………………………………………………………（15分）**

根据本项目“全流量回溯分析服务”要求，提供网络异常流量分析方案，从①基于业务场景对服务内容及细节的理解；②服务内容基于网络协议分析技术对木马，蠕虫，网络攻击等安全评估描述；③对异常流量分析服务的质量把关方面综合评审，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需求的得15分，以上内容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5分，扣完为止。

**3、安全融合服务方案分………………………………………………………………………（16分）**

根据安全政策要求，提供①联动协同的防御、精准高效的检测、快速及时的响应、预测这四个层面安全运营举措的制定与实施②各安全设备应对上级单位安全考核服务措施详细③对安全现状进行细致分析，服务需求理解精准透彻④服务质量控制措施方面综合评审，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需求的得16分，以上内容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4分，扣完为止。

**4、重保服务方案分……………………………………………………………………………（8分）**

根据重保服务内容要求，提供重保服务方案，从①整体方案设计②实际网络安全现状考虑③设计攻击诱捕工具伪装部署④从重保前、中、后不同时段开展资产梳理、立体攻防、溯源分析方面综合评审，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需求的得8分，以上内容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2分，扣完为止。

**5、安全关联分析方案分………………………………………………………………………（20分）**

一档（10分）：提供的安全分析方案内容详细，提出了方案设计。有可操作性。

二档（15分）：根据采购人网络情况、安全设备告警信息，重点根据安全感知系统、防火墙、EDR、蜜罐与网络回溯分析系统监控流量设备告警形成联动分析服务、具备网络安全事件监测分析、研判处置等方面经验，以提高网络安全事件综合应对能力，服务方案贴合采购人实际网络情况，能从人员组合配备，经验分析方面进行分析。

三档（20分）：根据采购人网络情况、安全设备告警信息，重点根据安全感知系统、防火墙、EDR、蜜罐与网络回溯分析系统监控流量设备告警形成联动分析服务、具备网络安全事件监测分析、研判处置等方面经验，以提高网络安全事件综合应对能力，服务方案贴合采购人实际网络情况，能从人员组合配备，经验分析，服务内容、方式、及时性，联动告警分析，安全事件联动处置方面进行分析。

**6、项目成员能力分……………………………………………………………………………（18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一名项目经理，负责组织、协调项目各项工作，并持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科来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颁发的《科来授权服务工程师》认证证书、CCRC颁发的《数据安全评估师证书》，需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及在供应商本单位的劳动合同或工资发放银行流水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社保材料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证书得6分。

**7、业绩能力分…………………………………………………………………………………（3分）**

2022年1月1日起至今，供应商具有运维服务或安全信息化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满分3分。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总得分=1 + 2 + 3 + 4 + 5 + 6 + 7 。

**分标4：**

**1、价格分……………………………………………………………………………………………………20分**

1）.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2）.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6%）。

（5）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6）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20分

**2、技术分……………………………………………………………………………………………………70分**

**（1）运维服务方案（满分40分）**

一档（15分）：方案对运维服务描述需求一一对应无缺漏，且能扩展描述。

二档（20分）：在一档的基础上，有运维服务管理流程，有人员配备情况说明，有拟驻场情况说明，响应时效达到采购需求。

三档（25分）：在二档的基础上，对业务流程维护、权限变动维护、接口维护三项服务提供规范、可行的流程图说明。

四档（30分）：在三档的基础上，运维人员配备组成介绍详细，有组织机构和管理办法，提供了有效的投诉处理、服务质量监督及保障机制。

五档（35分）：在四档的基础上，有驻场人员管理办法和工作守则, 运维服务响应时间优于采购需求。

六档（40分）：在五档的基础上，能针对系统优化需求提出可行的方案。

**（2）应急预案分（满分30分）**

一档（25分）：预案内容有流程描述，有数据备份、存储、恢复工作机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且并非直接复制需求内容。

二档（30分）：在一档的基础上，提供了应急响应时间，具备汇总分析机制并制定预防方案。

**3、商务分……………………………………………………………………………………………………10分**

（1）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的（提供合同扫描件），每个案例得2分，最多8分。

（2）供应商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得2分，否则不得分。

**总得分=1 + 2 + 3 。**

**分标5：**

**1、价格分……………………………………………………………………………………………………20分**

（1）本分标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供应商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3）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20分。

**2、技术分……………………………………………………………………………………………………60分**

**（1）****测评技术方案分（满分30分）**

一档（20分）：提供的方案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测评措施能满足项目要求。

二档（25分）：提供的方案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详细描述了项目测评实现方式，方案可行。能详细描述拟投入本项目测评的主要内容、采用的测评的标准、测评方法。

三档（30分）：提供的方案在满足二档的要求基础上，能详细描述拟投入项目测评的主要内容、采用的测评的标准、测评设备的型号、测评方法、保密承诺。有详细的人员结构描述，有任务分配内容，有可行的进度安排，能提供具体质量保证措施，且措施有操作性的。

**（2）****服务方案分（满分30分）**

一档（20分）：提供有服务方案，方案包含有服务内容，且方案可行，测评服务团队中至少包含高级测评师1人，中级测评师1人，且承诺为本项目投入5 人以上稳定的技术服务队伍；

二档（25分）：提供有服务方案，方案包含有项目服务内容、保密承诺，且描述了项目服务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等保测评服务团队中至少包含高级测评师2人、中级测评师2人，且项目经理具有：（1）高级测评师证书、（2）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合格证书，并承诺为本项目投入6人以上稳定的技术服务队伍；

三档（30分）：提供有服务方案，方案包含有项目服务内容、保密承诺，且描述了项目服务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服务机构及联系人、技术人员名单等资料详细，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详细可行。测评服务团队中至少包含高级测评师3人、中级测评师3人，且项目经理具有：（1）高级测评师证书（2）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合格证书（3）渗透测试认证证书（NSCP)或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人员（CIIP-T）证书，并承诺为本项目投入7人以上稳定的技术服务队伍。

**注：以上拟投入人员需提供身份证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评分。**

**3、商务分……………………………………………………………………………………………………20分**

（1）供应商自2022年以来完成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为准，每份得1分，满分10分。

（2）提供源代码备份漏洞利用工具软件著作权证书、源代码安全审计检测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移动安全检测系统著作权证书、验证码安全加固认证系统著作权证书、网站安全扫描工具软件著作权证书，每项得2分，满分10分。（著作权证书中软件名称可与以上名称不完全一致，但须为同类功能软件。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总得分=1 + 2 + 3 。**

7.2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磋商小组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 第二节 评审报告

1.成交标准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一节第5.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商务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分得分、商务分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2.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第三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的格式**：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的格式**：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格式：**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磋商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 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本联合体中，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 %。【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一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二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商务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响应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 （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内容， （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现授权  *（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4.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  |  |  |  |
| --- | --- | --- | --- |
| 项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 一 |  |  |  |
| 二 |  |  |  |
| ... |  |  |  |

注：

1.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类似项目的业绩一览表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万元） | 附件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 | |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服务需求偏离表的格式：**

服务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要求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  |  |  |  |

注：

1.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技术要求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当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项目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 （格式自拟）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响应函的格式：**

**响应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磋商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竞标总报价，在承诺的服务期限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响应报价表的格式：**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及单位 | 总报价(元) | 备注 |
| 1 |  | 按服务需求偏离表中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要求提供服务 | 1项 | ¥ |  |
| 2 | …… |  |  |  |  |
| 服务期限： | | | |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如为联合体响应的，“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3、请根据所竞服务内容，逐条对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内容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

4、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5、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6、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最后报价表的格式：**

**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及单位 | 总报价(元) | 备注 |
| 1 |  | 按服务需求偏离表中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要求提供服务 | 1项 | ¥ |  |
| 2 | …… |  |  |  |  |
| 服务期限：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 | | 数量 |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 （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
|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 |
|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计划号：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成交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合同总金额（元） | 备注 |
| 1 |  | 按服务需求偏离表中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要求提供服务 | 1项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乙方需配合甲方做好绩效考核。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乙方应在提供服务前进行详细的知识产权审查，确保所提供服务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如乙方违反上述保证，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如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应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财产保全保函费、鉴定费等。

**第四条　成果交付和验收**

1.合同履约期限： 。

服务地点： 。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并要求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3个工作日内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并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若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4.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与验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验收。甲方应当在乙方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5.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6.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7.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如有）。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时间及地点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或履行其他合同义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他合同义务（如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若乙方延迟超过3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如乙方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响应报价表及最后报价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服务需求偏离表；

4.项目方案（如有）；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 | 纳税人识别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